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

蟋蟀

聂鑫鑫

 | 文化发展出版社

蟋蟀

聂鑫森 著

CHINESE WRITERS
WITH WORLDWIDE INFLUENCE



文化发展出版社
Cultural Development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蟋蟀/聂鑫森著. —北京:文化发展出版社有限公司, 2016.9
ISBN 978-7-5142-1413-0

I. ①蟋… II. ①聂… III. ①中篇小说—小说集—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64842号

蟋 蟀

聂鑫森/著

出版人: 赵鹏飞

总策划: 尚振山 曹振中

责任编辑: 肖贵平 罗佐欧

责任校对: 魏欣 责任印制: 孙晶莹

责任设计: 侯铮 排版设计: 麒麟传媒

出版发行: 文化发展出版社(北京市翠微路2号 邮编: 100036)

网 址: www.printhome.com www.keyin.cn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新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89mm×1194mm 1/32

字 数: 150千字

印 张: 8.25

印 次: 2016年9月第1版 2016年9月第1次印刷

定 价: 39.00元

I S B N : 978-7-5142-1413-0

◆ 如发现任何质量问题请与我社发行部联系。发行部电话: 010-88275710

编委会

野 莽：中国作家，编辑家，出版家。作品被翻译成英、法、日、俄等国文字。国外出版有法文版小说集《开电梯的女人》等多部作品。主编有中、英文版“中国文学宝库”（50卷），中文版“中国作家档案书系”（30卷，与雷达），“中国当代长篇小说评点绘画本丛书”（15卷）及“中国当代精品文库”等大型丛书数百种。

安博兰：(Geneviève Imbot-Bichet)，法国汉学家，汉法文学翻译家，出版家。法国 Éditions Bleu de Chine 创始人。早年于台湾学习汉语，曾在法国驻华使馆（北京）任职。现为法国伽利玛出版社（Gallimard）中国蓝丛书负责人，法国“中国之家”文化顾问。曾翻译出版了大量中国作家的作品，其中最具影响力的有荣获法国三大文学奖之一——费米纳（Fémina）外国文学奖的《废都》。

吕 华：中国翻译家。曾任中央编译局中央文献翻译部法文处处长，中国外文局中国文学出版社副总编辑，中译法最终审稿、定稿人。对外翻译过三任国家领导人的文集。文学翻译有法文版长篇小说《带灯》以及大量中国当代作家如汪曾祺、陆文夫、贾平凹、韩少功、陈建功、刘恒、莫言、阎连科、周大新、王安忆、铁凝、方方等的代表作。

贾平凹：中国作家，书法家，画家。中国茅盾文学奖、费米纳文学奖、法国政府奖、美国美孚飞马文学奖获得者。作品被翻译成英、法、德、意、西、捷、俄、日、韩、越等二十多种文字。在国外产生影响的有英文版长篇小说《浮躁》，法文版长篇小说《废都》《土门》《古炉》等。

周大新：中国作家。中国茅盾文学奖获得者。作品被翻译成英、法、德、朝、捷等十多种文字。国外出版有法文版长篇小说《向上的台阶》等多部作品。由其短篇小说《香魂塘畔的香油坊》改编的电影《香魂女》获柏林国际电影节金熊奖。

尚振山：尚书房图书出版品牌创始人。出版有“中国名家随笔丛书”、“中国文学排行榜丛书”、“中国小小说名家档案”（100卷）等。

不仅是为了纪念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文库总序

野 莽

尚书房请我主编这套大型文库,在一切都已商业化的今天,真正的文学不再具有 20 世纪 80 年代的神话般的魅力,所有以经济利益为目标的文化团队与个体,已经像日光灯下的脱衣舞者表演到了最后,无须让好看的羽衣霓裳做任何的掩饰,因为再好看的东西也莫过于货币的图案。所谓的文学书籍虽然也仍在零星地出版着,却多半只是在文学的旗帜下,以新奇重大的事件冠以惊心动魄的书名,摆在书店的入口处引诱对文学一知半解的人。尚书房的出现让我惊讶,我怀疑这是一群疯子,要不就是吃错药由聪明人变成了傻瓜,不曾看透今日的文化国情,放着赚钱的生意不做,却来费力不讨好地搭盖这座声称走向世界的文库。

但是尚书房执意要这么做,这叫我也没有办法,在答应这事之前我必须看清他们的全部面目,绝无功利之心的传说我不会相信。最终我算是明白了他们与上述出版人在某些方面确有不同,私欲固然是有的,譬如发誓要成为不入俗流的出版家,把同

行们往往排列第二的追求打破秩序放在首位,尝试着出版一套既是典藏也是桥梁的书,为此已准备好了经受些许财经的风险。我告诉他们,风险不止于此,出版者还得准备接受来自作者的误会,这计划在实施的过程中不免会遇到一些未曾预料的问题。由于主办方的不同,相同的一件事如果让政府和作协来做,不知道会容易多少倍。

事实上接受这项工作对我而言,简单得就好比将多年前已备好的课复诵一遍,依照尚书房的原始设计,一是把新时期以来中国作家被翻译到国外的,重要和发生影响的长篇以下的小说,以母语的形式再次集中出版,作为中国当代文学的经典收藏;二是精选这些作家尚未出境的新作,出版之后推荐给国外的翻译家和出版家。入选作家的年龄不限,年代不限,在国内文学圈中的排名不限,作品的风格和流派不限,陆续而分期分批地进入文库,每位作者的每本单集容量为二至三个中篇,或十个左右短篇。就我过去的阅读积累,我可以闭上眼睛念出一大片在国内外已被认知的作品和它们的作者的名字,以及这些作者还未被翻译的 21 世纪的新作。

有了这个文库,除去为国内的文学读者提供怀旧、收藏和跟踪阅读的机会,也的确还能为世界文学的交流起到一定的媒介作用,尤其国外的翻译出版者,可以省去很多在汪洋大海中盲目打捞的精力和时间。为此我向这个大型文库的编委会提议,在

编辑出版家外增加国内的著名作家、著名翻译家,以及国外的汉学家、翻译家和出版家,希望大家共同关心和参与文库的遴选工作,荟萃各方专家的智慧,尽可能少地遗漏一些重要的作家和作品,这方法自然比所谓的慧眼独具要科学和公正得多。

当然遗漏总会有的,但那或许是因为其他障碍所致,譬如出版社的版权专有,作家的版税标准,等等。为了实现文库的预期目的,那些障碍在全书的编辑出版过程中,尚书房会力所能及地逐步解决,在此我对他们的倾情付出表示敬意。

2016年5月7日写于竹影居

不仅是为了纪念

——“走向世界的中国作家”文库总序/野莽

蟋 蟀

1

青铜岁月

47

天福堂

95

为尊者讳

156

紫与黄

205

聂鑫森主要著作目录

246

蟋 蟀

1

这一年的秋季太阳格外珍贵，天空总是织满暗哑的云和肥瘦瘦的雨点。雨的声音有时如急管繁弦，有时悄然若无。雨梅每天都坐在寂寂的阶廊里，把手搁在红漆栏杆上，看雨溅出一院子满满的绿，看树根下的青苔渐渐深老。

桂花因雨的缘故，开得非常稀少，那株枫树的叶子红不出热情来，却飘逸得可心。雨梅对腻腻的小保姆说，这是个古典的黄梅雨季。什么？小保姆眨着一双惊诧的眼睛问。雨梅淡淡一笑，又去看雨和听雨。她想起许多古句，“梅子黄时雨”是最让她动心的句子，黄黄的梅子圆圆地酿熟在迷濛的雨中，齿间猛地有酸酸的感觉。

小保姆站在阶廊的另一端，每日都看着一幅相同的画。

脸非常白皙的女主人坐在雨的边沿上，手腕上套着玉镯子，玉镯子闪出明丽的绿光，她的手指很修长纤细。衣服呢，她喜欢穿红色的，浅红、深红、淡红，连内衣也多是红的。小保姆揉洗这些衣服的时候，会想起乡间暮春的落花，女主人毕竟不再年轻了。不明白的是女主人为什么这样喜欢雨。小保姆却最厌下雨，总让她想起乡下的泥泞路，想起土砖屋子里飘散的霉气，想起赤着脚丫子脸朝泥水背朝天插着秧，雨水和汗水粘腻腻地贴着肉往下流。

四十年前的黄梅雨季，雨梅还记得很清楚。是午后，她滑出一个暗暗的圆巢，剥离开母亲的身体，迎面感觉到一阵惬意的清凉，分明听到雨点打在青灰瓦脊上的声音，很亮，很圆硕。接着听见厅堂里纷乱而兴奋的脚步声，听见父亲笑呵呵地喊，就叫她雨梅！等到她长成一个姑娘的时候，她当然早已不在这座院子里了。

父母亲在她七岁时相继亡故，她被送到外县的姨妈家去。那个县城很小，很呆滞，于是她常常想起一座古城，一座古城中的深巷，一座古城深巷中的院子，想起那一阵雨声。只有在黄梅雨季她才高兴，那种湿润的气息使她的肺腑通明透亮，使她感受到一种遥远的儿时的温馨。她喜欢站在雨中的月季花前，嗅那湿湿的凉凉的香气，以致衣服湿透而不自知。姨妈骂她是个小精怪。她说，我好想那座院子。

在县城读完师范学校，到乡下的一所小学教书。她数着一个个黄梅雨季，却无意于许多钦羡的目光。乡下人说她老了，一把年纪了还嫁不出去。但她觉得自己没老，她像儿时一样生活在一座记忆中的院子里，洁净的花径，萋萋的青草，桂花树和枫树装点秋天的风韵；厅堂里古色古香的明式家具，壁上挂着纸色微黄的字画……她愿意潜在很久很久以前那种古老的氛围中，去做一个名门闺秀。她的曾祖父是有过四品顶戴的，祖父是著名的律师，父亲是中学校长。现实中的一切她都格格不入，她在唐诗宋词元曲里寻找她的世界。

雨梅忽然抬起头，把视线抛过高高的围墙去。墙那边也有一个院子，住着一个叫戈长生的八十岁的老人，和一个耳朵聋得很厉害的老侄子。她至今还没见过他们，是听她的先生季城说的。一个老老废物和一个老废物，亏得他祖上做过两省总督！

她的视线之所以抛过高高的围墙，是因为又听见了那苍老的唱腔声，自疏疏密密的雨线间蜿蜒而来，是《四郎探母》中的“西皮慢板”：“杨延辉坐宫院自思自叹，想起了当年事好不惨然！我好比笼中鸟有翅难展，我好比浅水龙被困在沙滩……”她不相信这样美的声音，出自一个八十岁老人的喉管，而这样美的声音分明表述的是一种对人生的困惑、无奈和怨艾，文字已成为多余，音调竟成为了实质。那么拉京胡的定

是他的那个聋侄子了，分明京胡声与唱腔声相贴相粘，水乳交融，这聋子琴师简直与贝多芬有异曲同工之妙。戈长生出生在这样的名宦世家，居然没有去弄仕途经济，却在梨园中打发了一生，退休后仍爱着皮黄，可见他不是个俗人。季城对他的鄙夷，无非出于自己有一份可观的产业。她的视线抛过了高高的围墙，轻轻地落在花木繁茂的院中（这样的人家不可能不种花草），再飘进阔大的厅堂，抚触着老人口中吞吐的气流和那大开大合的弓子。

她认定这是一个很古典的黄梅雨季，以致身在秋天，还没有回过神来。

小保姆走过来。先生刚才来电话，说他玩蟋蟀去了，吃饭不要等他。

她仿佛没有听见。

过了好一阵，她记起“电话”这个字眼，觉得很奇怪，她家有这东西吗？转过脸，望着古香古色的厅堂，紫檀木的太师椅，雕花的小茶几，庄重的八仙桌，摆在四角的树桩盆景，墙上挂着的郑板桥的竹子、吴昌硕的紫藤、康有为的隶书。那个时代没有电话。再一想，有，在楼上西边的一间小厅里，那里有一部电话，还有一台电视机。她很少看电视也很少打电话，她希望存在于一个古典的季节里。常在那里的是季城和小保姆。

姨妈在五年前的秋天，瘦瘦的一条搁在病榻上。那天的阳光是惨白的，雨梅从姨妈临终的眸子里感受到阳光冷漠的底色，使她又一次想起黄梅雨季的温情。姨妈薄薄的嘴唇抖颤如枯叶，黄褐色的声音似有似无。

梅，我听见蟋蟀的声音了。

她大惑不解。姨妈为什么会把这样一句话丢在世界上？

2

唱过了《四郎探母》几个精彩处，戈生长朝聋子老侄扬扬手中的折扇，琴声便戛然而止。从京胡的弓子上，收拢了一片黄昏的景色。戈长生搔搔白白的头发，长吁了一口气，很满足的样子，有如刚刚灌下一杯老酒。他对聋子老侄点点头，又竖起大拇指，夸赞他的京胡拉得好，尺寸坐得稳，傍得严实无缝。聋子老侄笑了。大伯您唱得好，还是和年轻时一样，给您拉琴，过瘾！这不，我退休了，伴您来了，为的是给您拉几段！

不行了，不行了，老了，不中用了。

怎么不行了，您组织的那个票友剧团就很有气派，您的《借东风》《卖马》《四郎探母》，哪回不是满堂彩！

戈长生叹了口气，不做声了，脸色沉沉的。他步出厅堂，移下台阶，走到院中去。

正是黄昏，雨停了，一抹夕阳系在樟树枝头飘晃，薄如金箔。院子里的花草很零乱，牵牛花架子歪歪斜斜，花小如指甲；几畦菊花刚打几个苞，瘦伶伶的，一大丛水竹的叶子青黄若病。秋风顿起，满院子飒飒作响。不远处的一堆废砖石里传来蟋蟀悲婉的吟唱，戈长生打了一个冷噤。

打了一个冷噤，偏偏还下意识地摇了摇扇子。扇子成了他的一个道具，即便在冬天也须臾不离手，仿佛只有这样，才和他的先人脉息相通。扇子是祖父传下来的，上有祖父题写的“源远流长”四个篆字，使他常想到戈家曾有过的辉煌，意识到这座院子存在的意义。

在许多年前，他还是孩子的时候，这座院子显得好大好大，每个时令都开着应该开的花，姹紫嫣红，热热闹闹的。最是牵牛花好看，水红色的，花大如碗，盛着满溢的阳光和露水。他在花丛中捉蝴蝶，逮蜻蜓，老家人跌跌撞撞地跟在后面跑，生怕他有个闪失。到夜晚，提着灯笼到墙根下去掏蟋蟀，蟋蟀的翅在灯光下一扇一扇，透明如水晶，猛地伸出竹罩子罩住，他分明看见那双小小的眼睛里流淌出的悲愤。白天，便和小伙伴斗蟋蟀，紫砂斗盆里拼个你死我活，那种犷厉的鸣叫使他的心里充满了快意。到年长后，方悟出那是一种残忍，以致在后来的岁月里他养蟋蟀，却再不斗蟋蟀。每晚把盛着蟋蟀的紫砂盆放在枕头边，听抑扬顿挫的吟唱，仿佛在听一个梨园弟

子的精湛表演。

祖父是一品京堂，死在任上，父亲袭爵，赐三品顶戴，当了外地的一个兵备道，享乐过度而去世。家道一直殷实，他从孩子时起，爱看京戏，爱得发疯，然后轰轰烈烈地拜师下了海，唱的是老生，专攻谭派，居然酷似。舞台上的时光似乎成一种凝固状态，而日子却打飞脚似的奔跑，老伴去世了，唯一的儿子领着一家子投奔美国的叔叔去了。他不肯去，他怕这一把老骨头抛在异国他乡，他要守着这个院子。这个院子曾经是他的“过去”，尽管那一段显赫的历史只留在记忆里，唱堂会的戏台早拆了，厅堂上方的金字匾额早烧了，楼上的古玩、书籍、字画早散失了。在十多年前，他走进这座退归的院子时，竟嗅出了他的家族所特有的书香气息，泪珠滚落在青石台阶上，滴溜溜直转。他感到这才是他的家。他曾经想稍稍恢复一下旧日的形状，但他已深感没有这种能力。他能做到的就是奔走呼号，组织起一个票友剧团，他力图从那些古老的剧目中去获取往昔的快意和尊荣，并非完全是为了振兴这已呈衰微的艺术形式。可惜票友剧团已久不演出了，没有钱置办道具、服装和排练新的剧目，这使站在夕光里的戈长生十分伤心。

到一年后的春天，由于旧城区的改造，把这座院子夷为一片堆着砖瓦砾石的废墟，绝对没有人想到一个八旬老人曾站在这里为票友剧团的经费而一筹莫展。这本可写入京剧振兴史中

的一个细节，却无人知晓。

聋子老侄喊他去吃饭。他摇摇头说，我去看我的蟋蟀。

这辈子他见过和养过不少好蟋蟀，什么红沙青、真色青、真色白、真色黑、石榴红、紫黄虫；什么和尚头、五花斑、绣花针、豆油灯、竹节须、寿星头、梅花翅……他养的蟋蟀都是他亲手去捉来的，古城的老墙下是他常去的地方。那些老墙在他看来好像一本古旧的书，而蟋蟀便如书中的一个典故，有声有色有形，在深黑的夜里，有如捉到一段早逝的光阴，供他作现实的品评。他提着三角风灯在城墙下转悠时，他自己宛若一本书中的一个深奥典故的注释！

聋子老侄跟着戈长生走进西厢房。

西厢房挨墙是一排古雅的木架，上面搁着许多不同形状的蟋蟀盆，有老盆（三十年以上的盆）也有新盆，那里面没有蟋蟀。养了蟋蟀的盆放在泥地上。戈长生的目光柔和起来，盆里回鸣着蟋蟀的吟唱。他蹲下来，细细地倾听。这一盆里是一只红沙青，那一盆里是一只真色黑。他的目光穿过盆盖，看见红沙青身上青中透红，额上有一道红色斗线；而真色黑，头黑漆发亮，翅闪出乌金色的光，银斗线贯项，项是铁色，额面抹金，足、肚、牙却是雪白的。他有些得意。然后，端起那只装着红沙青的盆子，掂了掂。今晚就听你的戏，伙计。